

编者按:根据中央精神,稳定现行的生育政策,仍是今后十年计划生育工作必须坚持的方针。在实践上,我们要坚定不移地按中央的决策办事,但这并不意味着学者可以放弃对完善生育政策的前瞻性研究,相反,这种研究越实事求是,越充分,越根据不同省区的不同情势采取相应的对策,就越能为今后进一步完善生育政策提供扎实的可行性论证。

完善生育政策的曙光

——对山西省翼城县试行两孩生育政策的若干思考

张纯元

(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北京 100871)

摘要:作者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山西省翼城县试行“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的由来、经过和工作运行机制作了介绍,对试点14年的效果作了多维的分析和概括:县的人口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多孩生育率接近于零;出生婴儿性别比正常;早婚率很低,晚婚率很高;人口自然增长率较低,计划生育率很高;党群、干群关系融洽;促进了社会安定团结和经济的发展。其中原因固然很多,但试行的生育政策起了基础性的作用是不可否认的。翼城县的试点是成功的,经验是有借鉴价值的。

关键词:生育政策;两晚一间隔;试点;效果分析

中图分类号: C9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0)03-0028-06

一、翼城县的基本情况

翼城县位于山西省南部,属临汾行署所辖。地处太岳山、中条山和临汾盆地的交接处,地势东高西低,北、东、南群山环抱,西部为平川区,中部为丘陵区。全县总面积1170平方公里,耕地面积3.643万公顷。1998年全县人口29.31万,其中农业人口24.57万,占83.8%(山西省为78.1%),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为250人(山西省203人)。

1985年以来,翼城县社会经济有了长足的发展。全县国内生产总值由1985年的1.1692亿元上升到1998年的14.1003亿元,增长了11.06倍;工业生产总值由1985年的7632万元上升到1998年的239761万元,增长了30.4倍;财政收入由1985年的732万元上升到1998年的10035万元,增长了12.71

倍,在全地区同类县市中名列第一;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985年的357元上升到1998年的2053元,增长了4.75倍,名列全省前茅;社会商品零售额由1985年的5269万元上升到1998年的30198万元,增长了4.7倍。全县已有255个村被地委、行署命名为“小康村”,并出现10个亿元村;城乡储蓄存款余额达到67455万元,人均存款2301元。全县的综合实力大大增强,人民生活显著改善。

二、“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的提出及其工作运行机制

我国在1979年以前实际实行的是“一个不少,二个正好,三个多了”的生育政策,1980年秋季开始收紧,以9月25日中共中央发表“关于控制我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为标志,不论城市或农村都实行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的生育政策。经过4年的实践,城镇和非农业户口的居民尚可接受,在农村遇到很大阻力,计划外超生者数量较多,围绕生育问题发生了不少恶性事

收稿日期:2000-03-20

作者简介:张纯元(1933-),男,辽宁凌海人,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口学会副会长,国家计生委专家委员会委员。

件。鉴此,中央1984年4月批转了国家计生委党组“关于计划生育工作情况的汇报”,把允许生育二胎条件放宽一些,以后又增加第一孩是女孩的,经过一定间隔可以再生一个,即所谓的“1.6”孩的生育政策;与此同时,人口学界有些专家提出农村可以普遍允许生育两孩的生育政策。国家计生委按照梁中堂同志的建议决定在山西省定一个县进行试点。1985年4月22日山西省计生委向省委省政府呈送“关于在翼城县进行晚婚晚育加间隔试点的请示报告”,经山西省委书记李立功,山西省副省长张维庆分别批示同意后,于1985年7月在翼城县农村正式试行。

“两晚一间隔”可以生育两个孩子的生育政策的主要内容是:

1. 在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的基础上,在农村试行“两晚一间隔”可以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

2. 实行晚婚,农村男女青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法定婚龄后三年结婚者为晚婚,即男25周岁,女23周岁;

3. 实行晚育,妇女24周岁初育为晚育;

4. 一般间隔为6年,视第一个孩子生育迟早不同,第一、二胎的间隔有所不同,主要要求第二个孩子在妇女30岁左右生育;

5. 杜绝和减少多孩生育。

这5个要点是相互制约、相互联系的一个整体,为了称呼方便有时以“两晚一间隔”代之,有时以“晚婚晚育加间隔”称之。

为了搞好试点工作,在国家计生委的关怀下,在省、地两级的直接领导下,翼县县委和政府的各届领导班子都倾注了大量心血,给予高度重视,在县计生委同志们的努力下,在相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现已形成较为系统的行之有效的计划生育工作机制,其基本要点是:

①认真贯彻和执行计划生育工作各级党政领导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的精神,思想上不断深化认识,工作上有位置、有责任、有部署、有检查、有奖惩,基本上做到了三个始终坚持,一是始终坚持实行人口与“两晚一间隔”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到乡、村、组、户;二是始终坚持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保障试点工作正常运行;三是始终坚持改革创新,精心指导试点工作,先后探索、总结出了“村组承包制”、“中心户长制”、“基层管理规范化”和“综合治理”等成功经验。

②坚持人口大目标教育,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政策与指标的关系,大胆改革人口计划管理办法。他们

从县的人口结构实际出发,根据生育政策把人口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基层,落实到人头,改过去农民找干部要生育指标而为干部主动按人口计划上门送指标——《准生证》,使生育政策和人口计划指标管理完全统一起来,上下都心中有数,真正做到了农民不抢怀超生,按计划生儿育女,干部做好工作,受到群众的欢迎。

③坚持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正确认识和处理好管理与服务的关系,大力推行“一三三三”工作法。一就是有一个计划生育信息系统,既准确又通畅;第一个三,就是把好“三关”:晚婚晚育关、生育间隔关、杜绝多胎关;第二个三,就是掌握“三情”:即已婚育龄妇女的“经情”、“环情”、“孕情”,以便及时服务,搞好“孕前型”管理;第三个三,就是搞好“三前”服务:即搞好“婚前”、“孕前”、“产前”服务。“一三三三”工作法既是管理也是服务,寓管理于服务之中,在服务中落实了有关计划生育的政策,体现了育龄夫妇是计划生育的主人而相关干部是公仆的精神,群众十分满意。

④抓基层,打基础,依靠群众做好计划生育工作。试点前计生工作“热在县里、忙在乡里、闲在村里、冷在组里”,试点后工作重心下移,在县、乡指导下加强了村、组的计生工作。先后实行了“村级承包责任制”、“中心户长负责制”,相信群众,依靠群众,群众事大家办,在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中落实了计划生育政策。现在的村里不闲,组里不冷,党员带头,干部带头,积极分子带头,村管村,组管组,中心户长负责几户,形成了村里计生宣传教育网、信息交流网、工作动态网,基层工作真正走上了制度化、法制化和规范化的轨道。

⑤建设一支懂政策、精业务、善管理的素质较高的计划生育干部队伍。事是人干的,在政策决定之后,干部素质就是关键性的因素了。翼县县委和政府十分清楚这一点,从试点一开始就非常重视干部队伍建设的工作。他们的办法是:第一,选拔高素质的人才,把好人才关,坚持“五不要”的原则:没有中专以上毕业文凭的不要;不热爱计划生育事业的不要;外单位调进县、乡服务站(所)的没有技术职称的人不要;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不要;老弱病残的不要。第二,落实待遇,对计划生育干部高看一眼,厚爱一层,从政治上、生活上、待遇上关心爱护。第三,定期培训,对计生干部和技术人员进行定期培训,以人口理论和医学科学技术知识武装和提高他们,为

其创优质服务提供真正的本事。第四,重视政绩,优先提拔重用。几年来,由计生专干提拔为副乡(镇)长的28人,乡(镇)分管计划生育工作副职提拔为乡党政一把手的13人。

三、试点的效果分析

“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从1985年到1999年已试行了14个年头,在上级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经过翼城县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应该说试点工作发展健康,运行情况良好,取得了显著的人口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一)人口总量得到有效控制

1. 1985年到1990年,试点初期的5年控制人口成效,可以证实这一点。我们利用第三、四次人口普查数据进行分析,翼城县总人口1982年第三次普查时为25.1万人,1990年第四次普查时为27.2万人,8年间净增2.1万人,增长率为8.37%。翼城的这一增长率比同期全国少增长4.08个百分点,比同期山西省少增长5.34个百分点,比同期临汾地区少增长6.17个百分点。详见表1:

表1 第三、四次人口普查8年间人口增长比较

地区	全国	山西省	临汾地区	翼城县
1982年三普(万人)	10081.8	2529.1	302.7	25.1
1990年四普(万人)	11336.8	2875.9	346.7	27.2
8年增长速度(%)	12.45	13.71	14.54	8.37
年平均增长速度(%)	14.77	16.19	17.11	10.09

资料来源:《中国1982年人口普查资料》,中国统计出版社。《中国1990年人口普查资料》第1册,中国统计出版社。

就翼城县总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比重变化来说,也反映出了翼城县的试点效果是好的,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的25.1万人口占山西省总人口的1%,而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的27.2万人口却只占山西省总人口的0.93%。

2. 从1982年到1990年翼城县净迁入人口为6258人;如果在翼城县8年净增人口2.1万中减去这机械增长部分,剩下的14742人纯属自然增长,这个数字才真实地反映了翼城县控制人口过快增长的水平。按此数字计算,从第三次人口普查到第四次人口普查的8年间的增长率只有5.9%,平均每年只有7.34%,说明人口总量控制的效果是相当好的。

3. 翼城县1990年到1998年人口控制水平要好于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到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期间的人口控制水平,两次普查间的前8年净增人口为2.1万,后8年为2.0万,不但绝对量减少

1000人,而且年均增长率也降低了0.94个百分点,这是在人口总量基数不断增大的情况下取得的,是很不容易的。

4. 翼城县能顺利地完成了试点初期定下来的控制人口总量不超过30万的包干任务。此包干任务是1985年按全国人口在2000年达到12亿(不是13亿)目标比例下达给翼城的。1998年总人口29.3万,接近8年每年平均净增人口2015人计算,到2000年也只有29.7万多人,所以,翼城的人口包干任务是能够顺利完成的,这一点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了试点县的效果是良好的。

(二)多孩生育得到有效的控制

1. 试点后的多孩率比试点前明显降低。1980年到1991年间,以1985年为界多孩生育率有明显的不同,1985年试点前的5年多孩总和生育率平均值为0.499,试点后的7年平均值为0.196,仅为1985年以前平均值的39.28%,说明试点后的多孩生育水平大大低于试点前。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揭示,翼城县的多孩率仅为8.7%,比全国的19.3%低10.6个百分点,比全国县的22%低13.3个百分点,比山西省21.9%低13.2个百分点,比临汾地区24.6%低15.9个百分点。说明“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有利于降低多孩率,是控制人口过速增长的一项好的生育政策。

2. 近几年来,多孩生育率控制效果更好。有些年份没有多孩出生,有些年份有少量计划内多孩,个别的计划外多孩。就拿1998年来说,共出生4109人,多孩4人,其中计划内多孩2人,多孩率仅为0.09%,已连续10年把多孩率稳定地控制在1%以下,大大低于全国、山西省和临汾地区的平均水平。

(三)出生婴儿性别比维持在正常范围

1. 1990年出生婴儿性别比是正常的。科学揭示,人类正常的出生性别比为106左右(103~107),不正常均是由男性或女性偏好等人为因素所致。在中国的条件下,传统生育观的男性偏好与生育政策紧紧联系在一起,孩次越高性别比也越高。全国1989年分孩次的出生婴儿性别比就说明了这一点,从第一孩到第五孩其性别比分别为105.20;121.02;124.29;131.67;129.77。可见,第一孩性别比在正常范围内,第二孩及以上则大大超出正常范围,说明全国的出生婴儿性别比偏高主要是由第二孩及以上造成的。性别比长期偏高会引发许多社会问题,比如婚姻市场失衡、女婴生存权、社会不安定、人口再

生产出现畸型等,值得给予特别重视。而翼城县试点以来的几年,除1990年一岁组性别比同全国的接近外,其他各年龄组均在正常范围以内(参见表2)。这说明“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比较接近人们的生育意愿,生二胎不受罚,不必非要男孩不可,就是生了两个女孩,还可以嫁一留一,招婿上门,人们的生育心理和情绪是稳定的,常态的。

表2 1999年0~5岁组性别比比较(女性为100)

年龄	全国	山西省	翼城县
0	111.75	109.19	106.40
1	111.59	109.70	111.65
2	110.11	109.05	105.03
3	109.12	108.55	102.86
4	108.47	108.65	103.27
5	108.65	109.83	106.92

资料来源:《中国1990年人口普查资料》第二册,中国统计出版社。

2. 近几年的出生婴儿性别比也处于正常范围之内。从1991年到1998年的8年间,出生婴儿性别比均值为105.3,处于正常范围之内。详情见表3。

表3 1991~1998年翼城县出生婴儿性别比

年份	男性	女性	性别比
1991	1885	1751	107.6
1992	1810	1801	100.4
1993	1861	1842	101.4
1994	1975	1873	105.4
1995	2042	1932	105.6
1996	2100	1915	109.6
1997	2067	1935	106.8
1998	2110	1999	105.5

资料来源:翼城县计划生育年报表。

(四)试点县生育政策虽然稍宽,但按计划生育的人多,从而人口出生率和人口自然增长率在同类地区是最低的。

据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揭示,1989年7月1日到1990年6月30日,翼城县的人口出生率为20.12%,自然增长率为12.8%,在临汾所属的17个县、市中顺位排列均为第一,在全省110个农业县(市、区)中顺位排列分别为第12和第9。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同期比全国分别低0.86和1.88个百分点,比山西省分别低2.19和3.23个百分点,比所在地临汾地区分别低4.17和5.52个百分点。

近几年的资料显示,翼城县的人口出生率在14%上下摆动,人口自然增长率在6%~7%之间摆动。例

如1991年翼城县人口出生率为13.25%,自然增长率为6.99%,1998年人口出生率为14.08%,自然增长率为6.56%,均比同期全国、山西省和临汾地区平均水平为低,反映了翼城县试点的效果是很好的。

(五)从年龄别生育率来考察,翼城的“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也有许多优点。

首先,它较好地控制了早婚早育现象。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揭示,翼城县生育起始年龄为17岁,比全国、山西省和临汾地区均推后二年。1989年20岁以前的累计生育率全国为229.86%,山西省为247.93%,临汾地区为253.69%,而翼城县仅为85.00%,全国、山西省、临汾地区分别为翼城的2.7倍、2.9倍和3倍,说明翼城县的早婚早育程度是较低的,这一恶习确实得到了有效的控制。近几年来女性在23周岁以上结婚的比重均在80%~90%之间。

其次,它大大促进了晚育率的提高,如能坚持下去,可使100年减少一代人的可能性变成现实性。根据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的计算,23周岁以前的累计生育率全国为875.78%,山西省为923.67%,临汾地区为1050.11%,翼城县仅为694.4%,全国、山西省、临汾地区分别比翼城县高出26个百分点、33个百分点和51个百分点。说明翼城县的晚育控制非常有效,远远优于全国、山西省和临汾地区。

(六)为翼城县的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提供了一个相对稳定的人口条件,减轻了经济负担,促进了经济发展。翼城县试点14年来,共少生3万多人,节省了大量人口投资,减轻了经济、社会发展压力,相对提高了人均资源占有份额和环境空间,促进了经济和社会的迅速发展。1998年比1985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提高9.6倍,人均乡镇企业产值提高50.4倍,人均财政收入提高11.06倍,农民人均收入提高4.75倍,全县已有255个村被地委、行署命名为“小康村”,呈现出你追我赶奔小康的喜人局面,个中人口控制的作用是功不可没的。

(七)“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较好地体现了“合情合理,群众拥护,干部好做工作”的主旨,改善并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翼城县试行的生育政策,缩短了群众生育意愿与国家生育政策之间的距离,为缓解党群、干群之间由原先政策抽紧引起的矛盾奠定了基础,加之人们同周边县生育政策比较对照,更加感到满足了,因而绝大部分农民都能自觉地按照试点政策要求去做,计划外生育大大减少,避孕有效率提高,计划外怀孕减少,人流比急剧降低,既有利于

育龄妇女的身心健康,又节省了计划生育经费的支出;计划生育干部既能抽出较多的时间和精力帮助计生户实行“少生快富工程”,推行“三结合”,又能把为育龄群众的“三生服务”做得又多又细又好,既管理又服务,寓管理于服务之中,他们之间的关系自然也就鱼水难分了。所以,“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既是群众拥护的好政策,也是干部好做工作的好政策。

四、效果好的原因分析

翼城县“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试验结果显示,效果是好的,较为理想。其原因固然是多方面的,有工作机制、工作力度和上级领导关怀等原因,但“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起基础性作用是极端重要的。由于受篇幅所限,其他方面的原因暂时置而不论,仅就生育政策方面的原因稍做一些分析。

我认为,翼城县取得控制人口过快增长的显著效果的政策方面的原因,可以从两个层面进行分析,一是直观层面,一是内在层面。

直观层面“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缩短了群众生育意愿与国家生育政策之间的距离,为群众拥护和干部好做工作奠定了政策性的客观基础。在这个基础上,群众对我们实行的计划生育政策容易接受了,吃了定心丸,不再想方设法抢生、超生、逃生,对计划生育干部的话愿意听了,不再反感,体会到了他们秉公执法,也很不容易;既然接受了试行的生育政策,自己就要严格按政策办事,该上环上环,该结扎结扎,计划生育的自觉性空前提高,故而在很多村中形成了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计划生育工作格局。计划生育干部也好做工作了,工作面更加集中了,原先计划外二孩变成了计划内,重点放在晚婚晚育,掌握好间隔和杜绝多胎就行了;工作阻力小多了,原计划外二胎的工作最难做,一女户怕政策变千方百计想抢生,避孕失败正好再生一个,现在这些问题都不成问题了,育龄群众自己就主动地自觉解决了;有时间和精力推行“三结合”,实现“两个转变”,帮助计生户“少生快富”,搞好“三生服务”,作育龄群众的知心朋友,从而大大地改善和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

内在层面“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在中国条件下,是合国情、顺民意、符合客观规律要求的好政策。

首先,这一政策是符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在这一阶段的很长时间里,农村生产力水平仍是很低的,手工劳动仍是农村生产过程的主要特征,男、女劳力差异导致的不同产出效果

还没有条件消除,家庭的劳动人口直接与家庭富裕程度相关,这说明维持在更替水平的生育政策是农村生产力发展所要求的。

其次,这一政策是合国情顺民意的,是得到了农村绝大部分群众拥护的。我国人口多,基数大,经济底子薄,人均资源相对不足,控制人口过快增长是完全必要的。但控制人口数量的最低政策界限定在哪里?就是最重要的问题了。在我国农村,接受一孩的是个别的,想生三孩的是少数,绝大部分人是想生两个孩子,翼城县“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就正好满足了绝大部分农民的要求,从而得到他们的衷心拥护。任何政策,包括生育政策在内,得不到绝大多数人的支持和拥护,都是很难执行和落到实处的。政策的群众基础不牢,政策的严肃性就会削弱,政策的威力也就减小了。所以,在农村实行“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是既符合国情又顺民意的好政策。

再次,这一政策符合人口再生产客观规律的要求。一孩政策不是人口再生产客观规律的要求,长此下去,人口再生产的许多指标都会出现畸形;在中国具体条件下,执行人口不断增长的生育政策,既不合我国的国情,也不为人口再生产客观规律所要求。而“两晚一间隔”可以生两个孩子的生育政策,使人口再生产处于更替水平,若干年以后有一个静止态势的人口,则既合国情,也正是人口再生产客观规律的要求。

综合上述两个层面的分析,我们看到,“两晚一间隔”可以生育两个孩子的生育政策,是既合国情顺民意又为人口再生产客观规律所要求的好政策。

五、受到的启示

山西省翼城县试行的“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及其工作机制给人以多方面的启示,我认为最主要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1.“两晚一间隔”普遍允许生两个孩子的政策可以在中国广大的农村推广。翼城县是我国最一般的县份,很具有代表性。在翼城县能做的事情,在其他县份同样可以做,而且效果不会比它差。县与县之间经济发展水平、文化历史背景和计划生育工作基础是有些差别,但这些差别不会影响“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的推行,经济发展较好的农村实行“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它的回旋余地更大,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都会降得更低;而经济不太发展的农村,甚至贫困县,也是欢迎这一政策的,在一定意义上说“两晚一间隔”政策比原先他们执行的生育政策更加

山东未来50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发展研究

郭占峰

(山东省计生委政策法规处, 山东 济南 250001)

摘要:本文在对山东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进行全面回顾的基础上,系统分析了人口与计划生育发展中存在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了21世纪中叶山东人口与计划生育发展目标及努力方向。

关键词:山东省;人口控制;计划生育;发展目标

中图分类号: C9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0)03-0033-05

一、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回顾

山东是开展计划生育工作较早的省份之一。自50年代开始起步,60年代试点,70年代全面开展,80,90年代深入发展以来,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主要表现在:

(一)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有效控制。山东总人口1953年为4924万人,1964年为5606万人,1982年为7494万人,1990年为8493万人,到1998年末达到8838.2万人;人口出生率1953年为32.6‰,1964年为36.88‰,1982年为18.31‰,1990年为18.21‰,1998年为11.58‰;自然增长率1953

年为20.5‰,1964年为24.84‰,1982年为12.21‰,1990年为11.25‰,1998年为5.46‰;妇女总和生育率由1953年的5.76,1964年的5.24,1982年的2.37,1990年的2.11,降到现在的更替水平以下,达到省政策的要求;全省总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比重由1953年的8.37%,1964年的7.95%,1982年的7.38%,1990年的7.36%,1998年又降至7.08%。如果按照1970年的生育水平计算,全省28年来少生人口5000多万人。

(二)人口素质明显提高。全省婴儿死亡率由70年代的34.6‰下降到现在的29.24‰;全省出生缺陷发生率由1987年的19.7‰下降到1998年的8.27‰;人口平均预期寿命由70年代的68岁上升为1990年以来的71岁;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由1982年的4.88,提高到1990年的6.2,现在又有新

收稿日期:1999-11-01

作者简介:郭占峰(1961-),男,山东省计生委政策法规处副处长。

符合这类县份的实际情况,从而人口控制的效果也一定是很理想的。

2.“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的试行,一定要做好深入细致的宣传教育工作。把这项生育政策的基本要点、核心内容、与前期执行政策的异同以及它的合理性和优越性都要让全县每个人知晓,真正做到妇孺皆知,人人明白。这也是翼城县给我们的一个启示,我们调查所到之处,询问的每一个人,都能对“两晚一间隔”生育政策的有关内容说得一清二楚。

3.从实际出发,建立自己的计划生育工作机制,把好三关,做好服务,真正把育龄夫妇当作计划生育

主人对待。这也是翼城县14年来工作实践给我们的一个重要启示。把好三关(晚婚晚育关、二孩生育间隔关、杜绝多孩关)与做好服务是辩证统一的,不搞好服务,也把不好三关。要在服务中把好三关,寓管理于服务之中,服务得越好,管理得也越好,主仆关系也摆得越好。

4.生育政策的完善是一件大事,要由中央做出决定。翼城县的试点就是由中央决定的,今后何时完善生育政策,在什么范围实行,是否分阶段、分步骤实施以及要注意一些什么问题?这一切都要全国一盘棋统筹考虑,只有中央才能做出决定。